

中航西安飞机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中航西安飞机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9月2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23年10月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吴志鹏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10名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10名。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经过表决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批准《关于公司董事长代行总经理职权的议案》

在公司董事会未聘任新的总经理之前，同意由公司董事长代行总经理职权，代理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董事会聘任新任总经理之日止。

同意：10票，反对：0票，弃权：0票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航西安飞机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三年十月九日